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4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同方多媒体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多媒体”）
- 投资金额：公司拟将应收全资子公司深圳多媒体的债权 15.5 亿元以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作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资本金，形成注册资本，使其注册资本由 3 亿元增至 18.5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深圳多媒体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同方多媒体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应收全资子公司深圳多媒体的债权 15.5 亿元以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作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资本金，形成注册资本，使其注册资本由 3 亿元增至 18.5 亿元。

上述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设立于 2006 年 2 月 14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李健航，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数字音视频技术及产品、信息产业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产品销售。

深圳多媒体一直从事公司“清华同方”品牌液晶电视机及多媒体产品的研发与经销，负责液晶电视等产品的国内市场开拓和运营。自 2013 年起，国家节能惠民补贴政策结束、多个互联网品牌电视兴起，这对深圳多媒体的业务造成了巨大的冲击。为进一步压缩成本、提高效率，深圳多媒体对经营策略做出了相应调整，主要包括：逐步撤消入不敷出的高成

本门店，降低促销人员成本；通过多项措施推进对三四线城市的经销商开发工作；将原在母公司主体开展的线上业务全面整合至深圳多媒体平台，重点开展京东和天猫等线上营销业务。

虽经多年努力，“清华同方”电视品牌拥有了一定知名度，市场占有率也逐步提升，但在实际经营中，因销售规模相对有限，导致采购生产成本难以达成规模效应，品牌议价能力严重受限，加之国内电视价格竞争异常激烈，令深圳多媒体盈利能力恶化。为此，为维持其正常经营业务，公司累计向其提供了约 15.5 亿元的营运资金支持。

鉴于深圳多媒体持续亏损的艰难局面和国内电视市场异常激烈的竞争态势，公司自 2015 年初结合产业规划，着手对“清华同方”品牌电视机内销业务进行收缩调整，对深圳多媒体既有库存产品和应收账款实施存量清理和增量严控，并尝试开展其他消费类电子产品业务，但截至目前尚未扭转经营亏损局面。

深圳多媒体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指标（单位：万元）	201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15 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62.85	87,726.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7.21	-22,378.14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68,857.08	67,630.62
所有者权益	-86,359.49	-80,902.27

注：深圳多媒体 2015 年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涉及。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多媒体的资产负债率为 225%，公司本次将应收深圳多媒体的债权 15.5 亿元转作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后，可显著降低其资产负债率。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计算，深圳多媒体债转股后，净资产将增至 68,640.51 万元，资产负债率降至 0.31%。因此，本次对深圳多媒体实施以债转股方式的增资，有利于改善其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商业信用，增强其持续经营和市场拓展能力。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深圳多媒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以债转股形式增资不会产生新的风险。未来，公司将一方面继续对深圳多媒体的业务有步骤的实施收缩政策，进行产业瘦身和结构优化，

另一方面通过实施大屏显示设备的开发和拓展线上内销业务，提升其盈利能力，力争推动经济效益改善。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0日